

山东昌隆建设咨询股份有限公司 2016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 1、会议召开时间：2016年9月19日
- 2、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 3、会议召开方式：现场
- 4、会议召集人：董事会
- 5、会议主持人：董事长李鲁青女士
- 6、召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

公司于2016年9月1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上刊登了本次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议案审议程序等方面符合《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所作决议合法有效。

（二）会议出席情况

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包括股东授权委托代表）共8人，持

有表决权的股份6,110,000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100.00%。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16年半年度资本公积转增股本预案〉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出具的2016年半年度财务报告，截至2016年6月30日，公司资本公积为6,587,146.01元，其中990,000.00元由股东投入的股本溢价形成，5,597,146.01元由有限公司净资产折股为股份公司形成。

公司拟以现有股本6,110,000股为基数，以股东投入的股本溢价形成的资本公积989,820.00元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1.62股（不需要纳税）；以有限公司净资产折股为股份公司形成的资本公积904,280.00元向全体股东每10股送1.48股（涉税）。

本次方案实施后，预计公司总股本将由6,110,000.00元增至8,004,100.00元，公司资本公积余额为4,693,046.01元。实际分派结果以中国结算计算结果为准。

上述权益分配所涉个税依据《关于上市公司股息红利差别化个人所得税政策有关问题的通知》（财税[2015]101号）执行。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6,110,000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00%；反对股数0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

弃权股数0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内容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二) 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山东昌隆建设咨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鉴于公司拟进行权益分派，本次权益分派完成后，公司的股本、注册资本均会发生变更，公司将根据权益分派完成的实际情况修改公司章程相应条款。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6,110,000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00%；反对股数0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弃权股数0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内容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三、备查文件目录

经与会股东签字确认的《山东昌隆建设咨询股份有限公司2016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山东昌隆建设咨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6年9月19日